

法家史话

(三)

《法家史话》编写组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毛主席语录

中国现时的新政治新经济是从古代的旧政治旧经济发展而来的，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因此，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对于人民群众和青年学生，主要地不是要引导他们向后看，而是要引导他们向前看。

目 录

曹 操	新方前 (1)
诸葛亮	司时中 (16)
范 缜	廖正轩 (27)
李世民	秋 琳 (37)
魏 征	亦 丁 (48)
武则天	玄川初 (58)
刘知几	田 心 (69)
王叔文	吴 虹 (82)
柳宗元	丘 陵 (91)
刘禹锡	廖军新 (104)
李 贺	叶 丹 (111)

曹 操

新 方 前

曹操（公元一五五年——公元二二〇年），字孟德，沛国譙县（今安徽亳县）人。出生在一个宦官官僚家庭，是三国时代一位具有法家思想、坚持法治路线的杰出的政治家，也是当时著名的军事家、文学家。

东汉王朝，是刘秀以阴谋手段，残酷地镇压农民起义，从血泊中建立起来的。刘秀窃取政权之后，广封“富贾”、外戚，与宗室王侯组成一个大地主豪强集团。他们无限度地兼并土地，残酷地剥削农民，掌握雄厚的经济实力，称霸一方，造成了分裂割据的局面；他们利用宗族、门生、故吏等关系，结成死党，形成盘根错节的地方势力集团；他们大搞尊孔崇儒活动，宣扬反动的谶（音趁chèn）纬神学，把孔孟儒学抬高到神圣的地位。东汉王朝到了中、后期，土地兼并更加剧烈，宦官、外戚两个集团交相干政，互相倾

轧，政治极端黑暗腐朽，阶级矛盾日趋尖锐。公元一八四年，终于爆发了以张角为首的黄巾农民大起义。这次大起义，沉重地打击了地主豪强的势力，强烈地冲击了儒家反动路线。但是豪强地主相互勾结，把这次农民大起义镇压下去了。在镇压农民起义的过程中，他们又乘机扩充实力，割据称雄，“家家欲为帝王，人人欲为公侯”，造成了长期的军阀混战，严重地破坏了社会经济，给广大劳动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中原地区竟出现了“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的凄惨景象。

但是，历史是前进的，在长期军阀混战过程中，依然向统一的方向发展。因此，在汉末三国时期，抑制地主豪强，消灭军阀割据，统一中国，成了不可抗拒的历史趋势，也是当时人民的要求和愿望。曹操，顺应历史潮流，适应统一全国的发展趋势，坚持法家革新路线，济世拯危，匡正天下，荡平了中原地区的军阀，统一了中国北部，在历史上做出了重要贡献。

曹操，在政治上坚持国家的统一，打击豪强，消灭割据。

公元一九〇年，曹操从陈留（今河南陈留县）起兵，开始登上政治舞台。曹操站在地主阶级中要求前进

一方的立场上，始终打着“举义兵，为天下除暴乱”的旗帜，为消灭封建割据的黑暗势力，争取国家统一而战。他很有魄力地坚持法治路线，在较短的时期内，先后击溃了张绣、吕布、袁术、陶谦等割据势力。最后，在中原地区能和曹操抗衡的只有北方最大的割据势力袁绍了。

袁绍出身“四世三公”的世家大族，是“门生故吏遍天下”的豪强，代表了东汉以来传统的反动腐朽的门阀士族势力。在他统治的地区“豪强擅恣”，民不堪命。他一味扩大地盘，攫（音决 jué）取权利。公元二〇〇年，袁绍亲率大军，妄想进犯许昌，消灭曹操。因此，袁绍成为曹操统一北方的大敌。

曹操要统一北方，必须消灭袁绍，于是陈军官渡（今河南中牟东北），抵抗袁绍。爆发了历史上有名的“官渡之战”。这是统一北方的关键性一战。当时袁绍据有冀、青、幽、并四州，拥兵“十余万，屯营东西十余里”，摆出一副气势汹汹的架式，企图一举消灭曹操的军事力量。而曹操“兵不满万，伤者十二三”，实力比袁绍要弱的多。但是，“在斗争中，由于主观指导的正确或错误，可以化劣势为优势，化被动为主动；也可以化优势为劣势，化主动为被动。”

由于曹操坚持“奉顺以率天下”，实行赏罚严明“上下知制”的法治路线，而袁绍则是逆历史潮流而动，搞“繁礼多仪”的礼治路线；在策略思想和用兵方面袁绍也远不如曹操。曹操充分利用了袁绍集团腐朽无能所引起的内部矛盾，分化瓦解敌人，使敌人虽众而无所用。在战略战术上，他先让一步，后发制人，诱敌深入，掌握了主动权。在这种情况下，曹操亲率大军出击，“士卒皆殊死战”，使袁绍十余万大军溃不成军，最后只剩下八百人，北渡黄河望风而逃。这是历史上一次有名的以少胜多、以弱胜强的战役。官渡之战是对分裂割据势力的沉重打击，奠定了曹操统一北方的胜利基础。

官渡之战后，袁绍的儿子袁尚、袁熙逃奔乌桓，与乌桓奴隶主贵族勾结，妄图东山再起；乌桓奴隶主贵族也乘机侵扰边境。曹操为了彻底消灭袁绍的残余势力，阻止乌桓的骚扰边境，决定进击乌桓。

公元二〇七年春，曹操亲率大军出卢龙塞（今河北喜峰口），越过白狼堆（今辽宁凌原县东南），直抵乌桓的老巢柳城（今辽宁朝阳县南），平定了乌桓，扫荡了袁绍在辽东的残余势力，辽东太守公孙康杀袁尚、袁熙迎降。至此，结束了中原地区长期混战

分裂的局面，统一了中国的北方。

曹操东征乌桓，长达一年之久，亲率大军一路上跋山涉水，经受了盛夏的酷热和隆冬的严寒，踏过了“秋夏每常有水，浅不通车马，深不载舟船”的沼泽之地和“塹山湮谷五百余里”的塞外道路，再加上敌人的顽强抵抗，真是困难重重，倍极艰辛。但是，在人民的支持下，取得了统一北方的伟大胜利。曹操心潮澎湃，感慨万分，在回师的路上，写下了著名的《观沧海》、《龟虽寿》等诗篇。

这些诗充分表现了他“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的雄心壮志和顽强的进取精神，抒发了他对祖国美丽河山无限热爱的感情。

曹操在统一中国北方以后，从维护全国统一的立场出发，始终坚持“挟天子以令诸侯”。他曾说过：“设使国家无有孤，不知当几人称帝，几人称王。”所以，曹操进行的消灭割据势力的统一战争，是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符合当时人民的愿望和要求的。

在治国问题上，曹操执行了一条“变法修刑，内务修稼”的法治路线。他主张“皆一之于法”。认为只有这样，才能“匡正天下，济世拯危”、“立功兴

国”。这是对儒家“天不变，道亦不变”、“法古循礼”的反动思想的否定。曹操反对“遵古”，认为“进退废置，计从事立”，就是根据实际情况，办事立法。他大胆宣传“夫刑，百姓之命也”的法家观点，这同孔老二的“仁政”、“养德”等谬论是针锋相对的。他赏罚严明，“以刑为先”，“诛不避权贵”，“用法峻急，有犯必诛”。早在他二十岁任洛阳北部尉时，就制造了十几根“五色棒”挂在大门上，规定：“有犯禁者，不避豪强，皆棒杀之。”公元一八四年，曹操出任济南相，当时有十多个县官，凭借宦官和权贵的势力，贪赃枉法，无恶不做。他一上任，就把这些家伙“奏免其八”。并于公元二〇〇年发布了“重(严禁)豪强兼并之法”，还任命满宠(音冲chōng)、梁习、司马芝等人做京都和地方州牧郡守，继续打击、压抑豪强。由于曹操采取了这一系列措施，沉重打击了“贵宠骄豪”的反动势力，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兼并，澄清了吏治，维护了庶族地主的利益。

在治军方面，曹操的法治精神表现的更加突出。正如他在《遗令》中说：“吾在军中持法是也”。他制定了许多军令与法令，规定：“军行，不得砍伐田中五果桑柘棘枣”；“行经麦中，令士卒无败麦，犯

者死”。曹操还坚持赏罚严明的原则。“勋劳宜赏，不吝千金，无功望施，分毫不与”，“设而不犯，犯而必诛”。曹操不仅对将士要求以执法的好坏做为赏罚的准绳，就是对于自己也是一样。有一次行军，曹操骑的马由于受到惊吓，一下子跃进了田里，踏坏了一片绿油油的麦苗。他就把军中管法令的主簿找来，当众论罪。因为他是统帅，有人说：“法不加尊”，劝他免了吧，但曹操却说，当统帅如果带头破坏法令，将“何以帅下”。于是，他就“拔剑割发以置地”来代替割首。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马跃青苗，割发代首”的故事。可见，曹操是“动以王法从事”的，他的治军从上到下，法治精神是很强的。曹操这样做，对于加强军队的纪律，加强统一指挥，扫平封建割据，起了很大作用。

在经济上，曹操继承和发展了先秦法家“以农富国”、“兵农合一”的耕战政策。

他吸取了“秦人以急农兼天下，孝武以屯田定西域”的历史经验，制定了“定国之术在于强兵足食”的方针。公元一九六年采纳枣（音早zǎo）祗的建议，开始在许昌屯田。之后，便在全国推行屯田制度。屯田分军屯和民屯两种。由国家派出典农官，统

一领导。军屯就是组织士兵进行农垦，所获全部归公。民屯是组织老百姓和招募流民充当屯田客，有牛者所获官私对半分，无牛者国家贷牛，所获按官六私四分。实行屯田制的结果，基本上解决了当时严重存在的流民问题，有力地恢复了农业生产，达到了“强兵足食”的目的。解除了农民“运粮之劳”，从而减轻了人民沉重的负担。同时也为曹操扫灭群雄，统一北方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实行屯田制的同时，曹操还废除了东汉以来繁重的租赋制度，采取统一赋税、打击豪强地主集团的割据势力。他明文规定：农民每亩田只收四升谷，每户出绢二匹，绵二斤，其他不得随意征收。各州郡守要认真地进行检查监督，不许豪强隐瞒土地和人口，更不许强迫老百姓代豪强交租赋。为了适应军事运输和农田灌溉的需要，曹操还大开河渠，沟通了黄河、淮河、长江三大河流，又在河北开平虏、泉州两渠，连接海上运输，同时曹操还在各地兴修水利工程，“以溉稻田，公私有蓄，历代为利”。由于采取这些措施，在十几年后，黄河流域基本上医治了军阀混战造成的创伤，农业生产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

在用人问题上，曹操执行了先秦法家“任人唯

贤”的路线，提倡“唯才是举”。东汉末期，由于统治阶级尊儒反法，形成了崇尚“操行”、标榜“名节”、讲究“门第”的坏风气，当时许多大儒名士，实际上是一些空发议论，一无所能的“浮华交会之徒”。曹操掌权后，“揽申（不害）商（鞅）之法术”，敢于正面向儒家礼俗挑战，下“整齐风俗”令打击儒生。并于公元二一〇年到公元二一七年三次颁布《求贤令》，提出“不官无功之臣，不赏不战之士”，明确宣布用人“不拘品行”，要录用“负污辱之名，见笑之行，或不仁不孝有治国用兵之术”的人做官吏。他根据韩非“宰相必起于州部，猛将必发于卒伍”的思想，注意从“细微”中选拔人材。如起用很有胆识的不知名的小人物郭嘉做为谋臣；“拔于禁、乐进于行阵之间，取张辽、徐晃（音恍 huǎng）于亡虏之内”；“其余拔出细微，登为牧守者，不可胜数”。这就打破了当时崇尚名教的虚伪风气和严格的门第限制，使中小地主阶级中的革新派和下层军吏进入政界，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

曹操在执行坚持统一、坚持革新的法家路线的过程中，始终遇到内部尊孔派的反对与攻击，他毫不妥协地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打垮了尊孔派。

以孔融、边让、祢衡等人为代表的尊孔派，主张复古倒退，妄想推行儒家“礼治”的反动路线。曹操对这些尊孔派的活动，早有觉察，曾明确地警告他们要“抑阿党”、“破浮华交会之徒”。但是，他们的复辟倒退活动有增无已。这场斗争是不可调和的，是不可避免的。

首先跳出来反对曹操的是陈留“名士”边让，这个反动儒生，“恃才气，不屈曹操，多轻侮之言”，竭力诋毁曹操的革新措施。公元一九四年，当曹操打徐州时，他冷嘲热骂，反对曹操的统一战争。曹操果断地处决了他。这一行动，引起了很大震动。紧接着狂儒祢衡赤膊上阵，他光着膀子，击鼓大骂曹操，并在众人之间大哭大号，狂吠什么“坐着为冢（音种zhǒng），卧着为尸，尸冢之间，能不悲乎！”他把曹操为扫除分裂，统一北方所取得的种种胜利看成是漆黑一团，视为尸冢，暴露出对曹操推行法家路线的刻骨仇恨。曹操把他送给了刘表，借黄祖之手杀了他。

边让、祢衡受到镇压后，接着又有孔融出来为他们鸣冤叫屈。孔融是孔老二二十代孙，号称“江东名士”，是汉魏反动复辟势力的代言人。他同其祖先孔老二一样，也是一个“四体不勤，五谷不分”，什么学

问也没有的“蠢人”。在他任北海太守时，“立学校，表显行术，荐举贤良”，政治搞的一塌糊涂。他“恃其才气，数戏侮曹操”，对曹操推行的法家路线恨的要死，怕的要命。借古讽今，猖狂反对。主张“不苟革其政”，坚持儒家“以族举德，以位名贤”的“任人唯亲”的路线，与曹操的法家路线相对抗。平时孔融最崇拜边让和祢衡，说祢衡“淑质贞亮，英才卓犖”，为他树碑立传。他与祢衡互相吹捧，“衡谓融曰：‘仲尼不死’。融答曰：‘颜回复生’”。当曹操处决了边让后，孔融肆意谩骂与攻击，每每“发辞偏宕（音挡 dāng），多致乖忤（音午 wǔ）”。到了公元一九七年，曹操为了贯彻执行压抑豪强的政策，逮捕了大豪强杨彪。孔融更是公开出面干涉，死保杨彪，并威胁曹操，如杀杨彪，“孔融鲁国男子，明日便当拂衣而去。”在审讯杨彪时，尊法派与尊儒派的斗争更为激烈。尚书令荀彧，少府孔融私下通融满宠：“但当受辞，勿加考掠。”但尊法派的满宠拒绝了他们的要求，照样“考讯如法”，坚持了法治精神。公元二〇八年，孔融的活动更加猖獗，“招合徒众，欲规不轨”，还“谤讪朝政”，为其阴谋夺权制造舆论。当曹操征乌桓回来后，他竟然鼓动公卿上书，要

曹操“依旧制，定王畿（音鸡jī），正司隶所部为千里之封”，妄图把曹操赶出京都，公开要实行分封制，开历史的倒车。曹操驳斥了他的“遵古”谬论，为了不使谬种流传，只好把这个孔老二的嫡传子孙，“下狱弃市”。曹操镇压孔融，打击了尊儒派的嚣张气焰和反动儒生的复辟活动，是尊法反儒的又一胜利。

但是，尊儒派并不甘心失败，他们进一步纠集党徒，妄图发动武装叛乱。西曹掾（音船chuán）魏讽“有惑众之才”。公元二一九年，魏讽“潜结党徒”，和长车尉陈祗谋反，遭到了曹操的坚决镇压。同年，曹操又诛杀了“持旧不虔”的顽固派杨脩等。至此，曹操粉碎了尊儒派主张复古倒退的“礼治”路线。

曹操能正确地执行法家的政治路线是与他具有正确的思想路线分不开的。曹操的思想，和先秦法家一样，是倾向唯物主义的。

两汉以来，孔老二的“天命观”和董仲舒鼓吹的“天人合一”、“君权神授”等谬论，被封建统治者用来作为维护其反动统治的理论基础。曹操反对孔老二的“天命观”。在一封诏书中，他自称“性不信天命之事”。他不相信天（神）对于人事的支配，在

《龟虽寿》这首诗中，他说：“盈缩之期，不独在天，养怡之福，可以永年”，认为人的寿命长短，不是“天”决定的。这是对“天人感应”论的否定。对于封建统治者利用鬼神来宣扬“天命”的做法深恶痛绝。曹操任济南相时，认为地主豪族用来宣扬鬼神的“祠堂”是“淫祠”，下令予以“止绝”，并且“皆毁坏祠屋”，以“除奸邪鬼神之事”。

曹操不信“天命”，却相信人力。认为“天地间，人为贵”。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有一次，袁绍问他：要取得天下，主要靠什么？曹操说：“吾任天下之智力，以道御之，无所不可。”意思是说，我主要是靠天下人的智谋和力量，用法家的思想武装起来，就无往而不胜。曹操在同袁绍作战时，部下都认为“不可敌”。曹操则认为“兵无常势”，只要能够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就能以弱制强，打败暂时强大的敌人。

曹操还继承了先秦法家朴素的辩证法思想。他在与韩遂、马超的战争中，部下有的人认为关西兵强，又善于用长矛，有些害怕。曹操却认为力量强弱是相对的，是可以转化的。他说：“战在我，非在贼也。贼虽习长矛，将使不得以刺，诸君但观之耳。”于是

他采取了“避敌所长”、“击其懈怠”等战术，又对敌人施用离间之计，终于瓦解了韩遂与马超的联盟，取得了胜利。

曹操在认识论上坚持了法家注重实践的进步思想。在同张绣的战争中，一开始打了败仗，由于在实践中总结了经验教训，在张绣全军来追时，反而转败为胜。在实践的基础上，他亲自为《孙子兵法》作注，在我国的军事史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

曹操在汉末三国时代，适应历史潮流，执行一条法家路线，对统一中国和建立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制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鲁迅先生曾经指出：“曹操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至少是一个英雄。”这是一个恰如其分的评价。当然，由于时代的局限，由于地主阶级的需要，曹操的法治观点只能达到当时地主阶级思想的高度，有些革新措施也比较软弱，对孔孟儒家思想的批判也不可能彻底。特别是参与镇压黄巾农民起义的反动活动，无辜地杀害名医华佗，这都是他历史上的污点与罪过，应该予以批判。

今天，孔老二的忠实信徒林彪打着尊儒反法的黑旗，恶毒咒骂法家为“罚家”，企图通过尊儒反法达到在中国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目